**乐山市五通桥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**

**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**

一、单位概况

(一)机构组成。五通桥区商务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,内设局办公室、商务股、对外经济综合股。下属事业单位1个,五通桥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。

(二)机构职能。

1、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内外贸易、外商投资、投资促进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；拟订全区国内外贸易、外商投资、对外经济合作、投资促进相关政策文件；制定全区商务发展规划、投资促进年度计划等并组织实施。

2、拟定促进服务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。编制和组织实施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并指导城乡商业网点规划、商业体系建设和社区商业发展,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,优化农村商业网点布局等。

3、承担全区组织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相关工作。

4、负责市场统计、监测、调控。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,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,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和行业发展状况。

5、制定全区商贸展会活动计划,牵头组织参与商贸会展活动;牵头开展重大综合性涉外经贸活动。

7、依法管理和监督我区对外投资合作、指导协调对外贸易信用体系建设和标准化建设等。

8、负责对全区投资促进工作和项目情况进行统计、分析。负责全区投资环境推介，推介区重点区域、重点产业、重大招商引资项目，负责跟踪促进全区重大外资项目,建立健全多层次外商投资促进工作体系;按规定承担全区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的管理和协调服务工作

9、制定全区电子商务发展规划,拟定推动企业信息化、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,推动电子商务的应用和发展,促进全区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。

10、协调全区重大产业项目布局和流转,协调解决引进重大项目推进和落地过程中的重大问题。

11、负责对全区投资促进工作和项目情况进行统计、分析、研究,参与省、市重大投资促进活动。

12、负责全区投资环境推介;会同有关部门包装和推介全区重点区域、重点产业、重大招商引资项目。

(三)人员概况。人员核定编制数为11人,其中行政编制数为8人,事业编制数是3人。2019年末实有人数17人,其中行政编制在职人员8人,,事业编制在职人员3人，退休人员6人。人员支出由区财政公共预算拨款列支。

全局机关退休6人。

二、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

我局2019年财政资金拨款收入607.61万元,其中基本支出拨款收入139.33万元,项目拨款收入468.28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

2019年资金支出情况:按项目功能分类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2.9万元;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79.28万元;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.32万元;卫生健康支出4.11万元;住房保障支出13.00万元。按项目支出性质分类:人员经费123.56万元;日常公用经费15.77万元;按项目支出经济分类:工资福利支出128.64万;商品和服务支出195.77万元;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.92万元,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279.28万元。

三、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

(一)预算编制情况。

我局按照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,按时完成了2019年的预算编制工作。在基本支出预算编制中,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规定进行各项经费的计算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财政根据我单位实际人员情况和工作情况作了预算中期调整：2019年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39.33万元，实际执行预算为139.33万元；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68.27万元，实际执行预算为468.27万元；

(二)预算执行管理情况。

区级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基本上按照时间过半，拨付完成50%，截止年底各项目完成了95%以上,预算执行管理情况总体良好。

中央、省市专款拨付进度及时，截止年底完成86.4%，预算执行良好。

(三)综合管理及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2019年在基本运转保障方面,在编在职人员11人，全年编制内工资性支出及福利性支出119.64万元，占基本支出85.87%；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5.77万元,占基本支出11.32%，人均公用经费1.43万元；其他占比仅2.81%。

部门总支出情况，全年总支出607.61万元，其中：用于人员方面支出，比如工资性及福利性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支出132.55万元,占全年总支出21.81%，人员人均经费为8.83万元；为维护机关工作正常运行，完成招商、外经外贸、服务业、港澳事务管理等工作，支出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公车维护以及办公电话费、印刷费、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195.77万元，占总支出32.22%；对企业补助279.28万元，占总支出45.97%。各占比较为合理适中。

从以上指标看出,人员配备比较合理,经费构成全面、所占比例合理。从人力、物力上保证了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,我局圆满完了我局2019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，得到区委、区政府肯定认可。

我局在厉行节约方面,严格执行相关规定,控制压缩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9.16万元,占总经费支出的1.5%。全年无因公出国(境)费用。人均汽车比例为0.08台。2019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9.16万元，,与2018年基本持平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无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.95万元，与2018年年持平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5.21万元，与2018年持平。我局2019年水电费未单独预算,由区政府办公室统一管理。

以上指标说明我局在厉行节约和节能降耗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

我局在专项资金的使用方面,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,把每项资金都用在该用的地方,使项目实施完成后产生了产生了很好的社会效益。全年引进市外内资73.99亿元,完成市下目标任务(90亿元)的73.99%,其中省外内资到位71.84亿元,完成市下目标任务(80亿元)的89.8%;外贸进出口28.33亿元，居全市第一;实际利用外资6000万元,完成市下目标任务(2010万元)的198.51%;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2.6亿元，增速10.8%，超市平均水平0.1个百分点；服务业增加值62.3亿元，增速9.8%，超市平均水平1.2个百分点；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入统4户，完成市下目标任务的200%；限额以上批发零售、住宿餐饮企业入库8户，完成市下目标任务的133%。

在财务管理方面,我局按照《会计法》及其他的相关的法律法规,建立了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,并张贴上墙。会计人员持证上岗,会计核算规范,加强资产管理。会计档案按要求及时归档保管。所有资产购置,都按程序实行了政府采购。

综上所述,我局2019年的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良好,资金执行率良好、使用合规，机关运行平稳，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，但在绩效目标动态管理、评价结果运用方面还做得不够。今后将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动态管理及有效运行评价结果;更进一步规范落实各项财务规章制度和资金、资产管理制度,使我局的人、财、物发挥出更好的作用,以保证我局工作取得更大成效。